

全 面 解 读 一 生 不 容 错 过 的 古 典 名 著

· 名家解读古典名著 ·

话本小说

下

小说

侯忠义

主编

解读

《子不语》
《聊斋志异》
《阅微草堂笔记》

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全面解读 · 一生不容错过的

013034553

I207.41

68

V4-2

名家解读古典名著 ·

话本文言

小说 下

解读



侯忠义 主编

《子不语》
《聊斋志异》
《阅微草堂笔记》



I207.41

68

V4-2



北航

C1642202

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827480810

©侯忠义 2013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名家解读古典名著. 话本与文言小说. 下 / 侯忠义主编. —沈阳: 辽宁教育出版社, 2013.1

ISBN 978-7-5382-9969-4

I. ①名… II. ①侯… III. ①话本小说—小说研究—中国—古代 ②文言小说—小说研究—中国—古代 IV. ①I207.4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018426 号

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(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10003)

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: 710 毫米×1010 毫米 1/16 字数: 207 千字 印张: 12.25
印数: 1—5000 册

2013 年 1 月第 1 版

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严中联

责任校对: 马 慧

封面设计: 谭慧丽 张 瑞

版式设计: 王 萌

ISBN 978-7-5382-9969-4

定价: 24.00 元

目 录

解读《聊斋志异》	1
----------------	---

一 蒲松龄生平	2
---------------	---

二 《聊斋志异》的题材来源	26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三 《聊斋志异》对时代的反映	30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四 《聊斋志异》的复仇主题	34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五 《聊斋志异》对科举弊端的揭露	37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六 《聊斋志异》的婚姻爱情主题	41
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七 《聊斋志异》的伦理道德思想	47
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八 《聊斋志异》的文体	52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九 《聊斋志异》的艺术构思和形象刻画	55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十 《聊斋志异》的情节结构和语言特色	64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十一 《聊斋志异》的深远影响	71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解读《子不语》	75
---------------	----

一 袁枚生平	76
--------------	----

二 解读《子不语》	102
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三 《子不语》与《聊斋志异》	124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解读《阅微草堂笔记》	129
一 纪昀生平	130
二 笔记文体的简略回溯	169
三 《阅微草堂笔记》的主要内容	170
四 《阅微草堂笔记》的主要特色	188
五 《阅微草堂笔记》的地位、影响和局限	191

名家解读古典名著

话本与文言小说(下)

解读《聊斋志异》

李灵年 著

蒲松龄和他的《聊斋志异》，几乎是众人皆知的。本书综合《聊斋》研究的众多成果，对蒲松龄的《聊斋志异》做了细致解读，既总揽全貌，又细疏源流，帮助读者全面了解蒲松龄和他的《聊斋志异》。

一 蒲松龄生平

(一) 出身家世

蒲松龄是生活在清代初年的杰出文学家，被誉为中国短篇小说之王。他的文言小说《聊斋志异》，思想深邃，技巧精湛，三百年来，愈传愈广，家喻户晓，深受欢迎。红学家李希凡把它与《红楼梦》并提，他在蒲松龄故居题词中说：“聊斋红楼，一短一长，千古流传，万世流芳。”随着文化交流的发展，蒲松龄已走向世界，他的作品，必将像《红楼梦》那样，成为世界文学宝库中的珍品。

蒲松龄，字留仙，一字剑臣，生于明崇祯十三年（1640年）四月十六日，到清康熙五十四年（1715年）正月二十二日去世，活了七十六岁。

他出生的满井庄，在山东淄川城东七里。庄子东头有一口泉井，泉水常满，溢出为溪；周围有百十棵大柳树，“环合笼盖，随溪逶迤”，因而称满井为柳泉。蒲松龄热爱乡土，热爱这涓涓清流，自号柳泉居士。

淄川是山城，周围青峰竞秀，名胜古迹触目皆是。城东有黄山，山腰有汉代大儒郑康成的“晒书台”；黄山后有座梓檀山，宋代大文学家范仲淹曾结庐于此。淄川县西，有纵横家苏秦的墓，不远处是魏国败将庞涓的墓。县西有奂山，是登高观看海市蜃楼的地方；西南有甲山，甲山之东为绵亘的昆仑山……古老文明的淄川，这些优美壮丽的自然环境以及历史文化的流风遗韵，对这位伟大的小说家的素质和性情，无疑是一种天然的陶冶和滋润。

蒲松龄的家庭，是世代书香门第。清康熙二十七年（1688年），淄川蒲族修谱，这个族谱今天看不到了，所保存的是蒲松龄为族谱写的序言。序中说，蒲家是般阳（淄川的古名）的土著，祖墓在淄川西南的招村之北，那里有两个墓葬：一个是蒲鲁浑，一个是蒲居仁，都是元朝般阳路（地方行政区）的总管。元朝地方行政长官，正职由蒙古人担任，叫做达鲁花赤。总管为地方行政长官的副官，协助达鲁花赤办事。元代至顺年间（1331—1333年），受荫袭官的蒲氏，因得罪元朝皇帝图帖睦尔，遭夷族之祸，满门抄斩。这时有个六七岁的男孩名叫蒲璋，恰好住在姓杨的外祖父家里，改姓埋名，才活下来。明太祖洪武初年，蒲璋已经成人，认祖归宗，复名蒲璋，迁回满井庄。此后生齿日繁，原来同村的郭、刘二大姓逐渐衰落，全村蒲姓占绝大多数，满井

庄也改名蒲家庄。明代万历年间（1573—1620年），淄川全县有八个秀才成为领国家津贴的廪膳生，蒲家就占了六个。嗣后科甲相继，称为望族，但未出做高官的人物。

从《族谱序》中我们得知，蒲松龄的远祖蒲臻，高祖蒲世广，在地方上都有点儿名气。曾祖蒲继芳，同他父亲一样，是个秀才。叔祖蒲生汶中了进士，选河北玉田知县，是个有名的孝子，听说老母患病，哭得汤水不进，呕血数斗，死在衙门。他是蒲松龄屡次提到的玉田公，也是蒲家几代中最高功名的人物了。蒲松龄的祖父蒲生汭没有功名，父亲蒲槃，字敏吾，原先也尽力读书，知识渊博，但考到二十几岁，不能进学，家境又困难，便弃儒经商，做起买卖来。二十年间，有了相当的积累，成为当地的富裕人家。明末天下大乱，他便停业在家读书教子。蒲槃四十多岁没有儿子，性情喜欢周贫济困，到蒲松龄出生时，家道已经衰微了。

蒲松龄是蒲槃的第三个儿子，正妻董氏所生。上面还有长兄兆箕，次兄柏龄；下面还有个弟弟鹤龄，总共兄弟四人。兄弟之中，蒲松龄最聪颖，读书过目不忘，蒲槃最喜欢他，把振兴家业的希望寄托在他身上。

（二）少年得意

蒲松龄的青少年时代，是中国历史上少有的大变动时期，由朱洪武建立起来的封建专制王朝，已经走到了它的尽头，朝政荒废，吏治腐败，灾荒频仍，哀鸿遍野，终于爆发了李自成、张献忠领导的农民大起义，从此江山易主，“天崩地解”，中国的战乱岁月前后延续了半个世纪。

还在清兵入关之前，满洲贵族就注意联络汉族上层地主阶级。清兵进入北京，即以“复君父仇”为号召，把明朝官员和地主阶级的仇恨转移到农民义军身上。他们下令礼葬崇祯夫妇，降附官员各升一级，明朝的革职官员以及山林隐逸广为录用。恢复科举考试，以笼络地主阶级知识分子。同时，清政权还协助一些恶霸地主恢复家产，向农民反攻倒算。这些措施，稳定了满汉地主阶级联合专政的王朝，虽然发生大小起伏的人民反抗斗争，但终于都被镇压下去。出于地主阶级的本性，蒲松龄的父辈是与农民义军对立的。

顺治三年（1646年）十一月，高苑谢迁起义。次年六月，攻打淄川，在蒲家庄遭到顽强抵抗，为首的就是蒲槃及其兄弟蒲祝。蒲祝战死，受到政府表彰，称为“守村义举”。事后，蒲槃又捐资修复被义军轰塌的一段城墙。由此可见，清政府的两手政策对一般地主阶级所起的作用。

明清易代之际蒲松龄只有五岁，还不大记事儿。顺治七年（1650年），他十一岁，开始随父读书。在父亲的教育和殷切期望下，少年蒲松龄，潜心学业，经史子集，无不涉猎。他又善于思考，为我所取。他最爱读《庄子》《列子》和《史记》中的《游侠列传》，直到设帐授徒的时候，还选录庄、列的文章作为范本，以“沾溉后学”。当然，他必须认真学习八股文、参加科举考试，以博取功名利禄。

清政府于顺治二年（1645年）举行科举考试，并把科举制度作为培养和选任官吏的所谓“正途”。科举沿用明制，考试分三级进行，通过第一级考试的为秀才，通过第二级考试的为举人，通过第三级考试的为进士。应初级考试的人称童生，童生通过县考、府考、院考，即可取得秀才资格，称为附学生员（简称附生），也叫进学。康熙八年（1669年）以后，朝廷规定秀才每年要参加岁考、科考。岁考按成绩分为六等，一等可以补廪膳生员（简称廪生），领取朝廷的膳米。秀才被选送京师国子监学习的，称贡生。科考在乡试前一年举行，在科考中列入第一和第二等的秀才，才准许参加乡试。乡试三年一次，于秋季在省城举行，称秋闱。乡试通过即为举人，又称孝廉。有了举人资格经过考选即可做官。具有举人资格的人可以参加会试，这是最高一级的考试。会试也是三年一次，于乡试后第二年春季在京城举行，叫春闱，通过者称贡士。贡士要参加皇帝亲自主考的殿试，又叫廷试，殿士取进士若干名，分三甲，一甲三名，赐进士及第；二甲若干名，赐进士出身；三甲若干名，赐同进士出身。

清朝科举内容也沿用明代的八股程式，从“四书”（《论语》《孟子》《大学》《中庸》）“五经”（《诗经》《书经》《易经》《礼记》《春秋三传》）中出题，断章取义，考生只能代圣人立言，而且只能以理学家的曲解来阐发涵义。很明显，这种制度只能僵化学子的思想，窒息才气。但是，八股制艺是士子步入仕途的敲门砖，正如《儒林外史》中马二先生所说：“人生世上，除了这事，就没有第二件可以出头。”所以生活在那个时代的蒲松龄，也只有八股文上下功夫。

顺治十五年（1658年），蒲松龄十九岁，参加科举考试，县考、府考都考得第一名。又去参加院考，主持院试的是山东学道施闰章，他字尚白，号愚山，安徽宣城人，顺治六年（1649年）进士，是清初文坛上出类拔萃的诗人，王渔洋把他与山东的宋琬并列，誉为“南施北宋”。施闰章素来爱才，求才若渴。这次他出的两道题目是“蚤起”“一勺之多”。

“蚤起”这一短语摘自《孟子·齐人有一妻一妾章》，是孟轲挖苦那些不顾人格乞求富贵的卑琐小人的名篇。这个题目正中蒲松龄的下怀，他在起讲中写道：

尝观富贵之中皆劳人也。君子逐逐于朝，小人逐逐于野，为富贵也。至于身不富贵，则又汲汲焉伺候于富贵之门，而犹恐其相见之晚。若乃优游宴起，而漠无所事者，非放达之高人，则深闺之女子耳。

施闰章非常赞赏蒲松龄的文才和识见，他在批语中写道：“首艺空中闻异香，下笔如有神，将一时富贵丑态，毕露于二字之上，直足以移风易俗。”

“一勺之多”是《中庸》中的话，意思是“很少的一点水”。这个题目也不易作，但蒲松龄才气横溢，洞察题旨，运笔自如。施闰章读了文章十分高兴，批道：“观书如月，运笔如风，有掉臂游行之乐。”意思是：读了这样的文章，使人赏心悦目，就像甩着臂膀在美景中游玩一样。这样的器识，这样的文才，真是难得，于是也列为榜首。

蒲松龄连取三个第一，受到学道的赞誉，当上了秀才，一时文名藉藉。这对年仅弱冠的士子来说，自然是春风得意，意气昂扬。但是，在那个时代，像施闰章这样怜才的人能有几个。那些主考官大多数都是些既无才学又死命要钱的昏官。蒲松龄在一首诗里说：

今日泮中芹，论价如市贾。

额虽十五人，其实仅四五。

益之幕中人，心盲或目瞽。

文字即擅场，半犹听天数。

话说得很冷静，实际情况就是如此。“文章憎命达”，“小惭小好且勿欢，无底愁囊今始入”。后面两句话，是蒲松龄六十六岁时庆贺两个儿子进学的诗句，道出了过来人的辛酸历程。

步入青年时代的蒲松龄，只是得意一时，此后他屡次参加乡试，每次都被黜落，四十四岁时才补了个廪膳生，等到被选拔为贡生，他已经是七十一岁的老人了。

科场失意是对他最大的打击，他感到委屈、悲痛、愤恨，同时这也教育了他，使他对世道有深入的观察，许多激愤的文字都从此而来。

蒲松龄是个重感情的人，对青年时代的恩师施闰章和费祎祉，常常留下温馨的回忆，在感戴之余，又觉得于心有愧，对不住他们的殷切期望。在《胭脂》文后，他深情地写道：

愚山先生吾师也。方见知时，余犹童子。窃见其奖进士子，拳拳如恐不尽；小有冤抑，必委曲呵护之，曾不肯作威学校，以媚权要。真宣圣之护法，不止一代宗匠，衡文无屈士已也。而爱才如命，尤非后世学使虚应故事者所及。

在《折狱》里，他引用“公羊鹤”典故，说从前羊叔子有一只舞姿翩翩的鹤，他曾向客人称赞它，谁知在客人面前，这鹤只是抖抖羽毛而不肯起舞，以比喻自己对不住推荐自己的费祎社，字里行间渗透着苦涩的泪水。

(三) 结伴苦读

顺治十六年（1659年），蒲松龄二十岁，他与几个意气相投的好友组成“郢中诗社”。入社的有张笃庆、李希梅、王鹿瞻等。他们都刚刚考上秀才，意气风发，有很强的上进心，希望通过结社，相互砥砺，研讨学业，为前程打下基础。诗社成立于端午节，取名“郢中”，有敬仰和学习屈原的意思。同时，郢人善歌，不管是阳春白雪，还是下里巴人，都出自郢中，以“郢中”命名，也含有雅俗共赏的意思。诗社中，蒲松龄和张笃庆、李希梅的友情最久，历时五十年，老而弥笃，被称为“郢中三友”。

张笃庆，字历支，号厚斋，又号昆仑山人，世居蒲家庄西南二十余里的昆仑山下，是淄川官宦大族。曾祖张至发，明末官至礼部尚书兼内阁大学士。不过他的祖、父辈都没有进入仕途，经过明末清初的战乱，张家已衰败下来。十六岁时，被施闰章录取为秀才，著有《昆仑山房集》，王渔洋说他“淹博华瞻，千言可立就”，为“冠古之才”，但命运与蒲松龄一样不济，也是以贡生终老。他比蒲松龄小两岁，入社时只有十八岁。

李希梅，字尧臣，号约庵。他与张笃庆同年生。住处与蒲松龄邻近，二人过从甚密。他颇有家产，藏书丰富，爱好金石，但困于场屋，靠自己勤学，赢得一些名声。蒲松龄有一篇《郢中诗社序》，说明他们办社的宗旨：

谢家嘲风弄月，遂足为学士之章程乎哉？余不谓其然。顾当今以时艺试士，则诗之为物，亦魔道也，分以外者也。然酒茗之宴好，人人有之。而窃见夫酒朋赌社，两两相征逐，笑谑烘堂，遂至如太真终日无鄙语；不则喝雉呼卢，以消永夜，一掷千金，是为豪耳。耗精神于号呼，掷光阴于醉梦，殊可惜也。余与李希梅，寓居东郭，与王子鹿瞻、张子历友诸昆仲，一埤垆之隔，故不时得相晤。晤时淪茗倾谈，移晷乃散。因思良朋聚首，不可以清谈了之，约以宴集之余晷，作寄兴之生涯。聚固不以时限，诗亦不以格拘，

成时共载一卷，遂以“郢中”名社……抑且由此学问可以相长，躁志可以潜消，于文业亦非无补。

这篇序文，很值得一读，从中不但可以了解这批年轻人的志气，学习方法，了解蒲松龄的作风，同时对今天的读者，特别是青年人也有教益。从序文中我们看到，他们朝气蓬勃，力求上进。他们鄙视那种饮酒赌博、哄闹戏谑的庸俗生活，把精力用在道德文章上，以诗歌来陶冶性情，抒发才气。后来他们的诗都写得很好，恐怕与这段生活不无关系。

诗社的这一段生活，在蒲松龄的诗作中没有留下什么痕迹，只是在张笃庆的《昆仑山房集》（抄本）里，留下几首他们当时唱和的诗作。诗的题目如《希梅、留仙自明湖归，与顾当如社集同赋》《龙兴寺同蒋左箴、王鹿瞻、蒲留仙限韵》《同留仙、希梅及钊、履两弟月夜泛舟西溪，分韵得“洲”字》《与同社诸子论诗》等。从这些诗看，他们当时的心绪是悠闲的。他们以“山左风流客”自居，或白日寺院观光，或月夜湖中泛舟，飘飘然有神仙之概。他们以知音相许，矢志青云，但好景不长，不久即遭到挫折。顺治十七年（1660年）和康熙二年（1663年）的两次乡试，他们都名落孙山，从此屡战屡败，开始了他们终身潦倒的不幸生活。

四十多年以后，“郢中三友”都到了古稀之年。康熙四十九年（1710年）正月，淄川举行乡饮酒礼，三人因为年高德劭，同被荐为乡饮宾介。典礼之后，蒲松龄抚今追昔，想到他们青春结社时的凌云壮志，如今都成镜花水月，作绝句一首曰：“忆昔狂歌共夕晨，相期矫首跃龙津，谁知一事无成就，共作白头会上人。”这是对郢中诗社的总结，也是对一代青年士子命运的总结。这是后话。

但是青年时代的蒲松龄阅历尚浅，虽然遭到挫折，并没有磨去锐气，反而更加刻苦攻读。康熙三年（1664年）春天，他应李希梅的邀请，住到李家读书，同读的还有李希梅的外甥赵晋石。蒲松龄有《醒轩日课序》，记述他们攻读的情况，文章说：

李子希梅，与余有范、张之雅。甲辰春，邀我共笔砚。余携书而就之。朝分明窗，夜分灯火，期相与以有成。忽忽数载，人事去其半，寒暑去其半，祸患疾疫之杂出者又去其半，回思书之熟肄，艺之构成者盖寥寥焉。……时赵甥晋石在，假馆同居，谓余曰：“请订一籍，日诵一文焉书之，阅一经焉书之，作一艺、仿一帖焉书之，每晨兴而为之标日焉，庶使一日无功，则愧则警，则汗涔涔下也。”余曰：“善。”

这种奋志求知、严格约束自己的精神是十分可贵的。蒲松龄的渊博知识，是从苦读中来，他炉火纯青的写作技巧，也是从青少年时代千锤百炼中获得的。这些专心攻读的美好岁月，都是他创作成功的必备条件。

(四) 兄弟分居

顺治十四年（1657年），蒲松龄十八岁，与刘氏结婚。大约八年后，即康熙四年（1665年），兄弟分居。此后，蒲松龄岁岁游学，直到七十岁撤帐归来，四五十年间，家政全靠刘氏维持，毕生操劳，历尽辛苦。没有刘氏这个贤内助，蒲松龄的家庭和事业都很难预料。所以蒲松龄非常感激妻子。刘氏七十一岁逝世时，他悲痛欲绝，感到生无乐趣，回忆五十六年间的深情厚爱，酸心刺骨，老泪纵横。十五个月后，他也与世长辞了。

刘氏的父亲刘国鼎，是淄川秀才。他有四个女儿，刘氏最幼。顺治十二年（1655年），她十三岁时，讹传朝廷要选民女入宫。一时，群情汹汹，家有少女，纷纷送至夫家。刘国鼎也把女儿送到董老夫人身边。后来谣言渐止，刘氏返回娘家。两年之后，刘氏十五岁，才正式过门。

刘氏从小受到读书人的家教，性格温良，为人谦和，沉默寡言，又勤快能干，孝敬老人，所以董氏特别喜欢她，人前人后，常常夸赞。但却引起了妯娌们的嫉妒，怀疑婆母偏心，到处说婆母和刘氏的坏话，特别是大嫂韩氏，又泼悍，又狡猾，经常吵闹，蒲槃实在看不下去，决定为儿子分家。

在旧式家庭里，分家是一场无情的斗争。你抢我夺，强者总占便宜。蒲松龄的兄嫂都分得了宽敞的住室、厨房和全套家具，唯独他家，只得二十亩田，三斗荞麦，五斗小米。还要搬出旧宅，住进村子西头三间场屋。这三间场屋，十分简陋，墙土剥落，门窗不全。屋外荆棘丛生，虫蛇横行，十分荒凉。没有院门，只得向堂兄借块门板装上。这时他们的长子蒲箬已经五岁，正值荒年，一家三口生活无着，蒲松龄只得把二十亩薄田请人代耕，自己出外教书，靠微薄的束脩养家。刘氏一个年轻的妇女，守着孩子，住在村外老屋，过着贫困孤寂的生活。蒲松龄在《述刘氏行实》中形容当时的情景说：

一庭中触雨潇潇，遇风喁喁，遭雷霆震震谩谩；狼夜入则埘鸡惊鸣，圈豕骇窜；儿不知愁，眠早熟，绩火荧荧，待曙而已。故常自减餐，留饼饵，媚邻媪，卧以上床，浼作侣。

刘氏生四子一女，家累很重，靠蒲松龄舌耕的微薄收入，要维持温饱，把孩子抚育成人，着实不易，全靠刘氏量入为出，惨淡经营，才逐渐摆脱困

境。

刘氏理家，井井有条。那时田赋很重，稍有拖欠，蠹吏狠差，便上门号呼催逼。刘氏总是预为准备，“槩谷卖丝，以办太平之税”（《答王瑞亭书》）从未因拖欠而遭官怒。她勤苦节俭，穿带补丁的衣服，吃饘粥，没有客人不见荤腥。白天劳作，晚间还要纺线，垂老苦臂痛，仍然摇纺车不停。儿女一个个长大，又要为他们操办婚嫁，“一子娶一妇，必授一室”，直到儿子们独立谋生，家中才稍有积蓄。蒲松龄在《悼内》诗中有十分切实的写照：

自嫁黔娄艰备遭，家贫儿女任啼号。

浣衣更惜来生福，丰岁时将野菜挑。

怜我衰髦留脆饵，哀君多病苦勤劳。

幸逢诸妇能相继，井臼无须手自操。

最难得的是刘氏的安贫知足，不慕荣利。为博一第，蒲松龄考到五十多岁，刘氏劝他说，不要再考了，倘若命里应该富贵，早该位至台阁了。平民百姓自有乐趣，何必临民做官呢。蒲松龄与她开玩笑，问她不想做夫人吗，她回答说：“我没有什么长处，就知道自足而已。”刘氏的为人、品德在蒲松龄的著作中留下明显的印记，她的确是一位值得纪念的贤妻良母。

（五）南游作幕

蒲松龄是土生土长的作家，足迹所及，仅限于淄川临近的地区。康熙九年（1670年），他三十一岁时，应宝应县令孙蕙的邀请，去作幕宾，是他一生中唯一的远游，头尾虽然只有一年，却对他的思想和创作很有影响，并留下大量诗文作品，是一段不寻常的阅历。

孙蕙，字树百，号笠山，顺治十八年（1661年）中进士，康熙八年（1669年）授扬州府宝应县知县。孙蕙比蒲松龄大八岁，是同邑科举中人。在未入仕途之前，孙蕙曾与本县的一些文士有诗文之会，对蒲松龄是了解的。他到宝应的第二年，便邀请蒲松龄作师爷，一则初到地方做官，人地生疏，需要有帮手，蒲松龄文笔极好，甚可信赖；再则，蒲松龄家境贫寒，到衙门办事，可以多些收入，也是对朋友的救助。

蒲松龄素性耿介，他接受邀请，固然有谋生的因素，但也出于对孙蕙的敬重。他有一首诗，题目是《树百问：“余可仿古时何人？”作此答之》：“重门洞豁见中藏，意气轩轩更发扬。他日勋名上麟阁，风规雅似郭汾阳。”推崇孙蕙胸襟磊落，意气昂扬，有如郭子仪。

话本与文言小说(下)

康熙九年(1670年)秋九月,蒲松龄策马南行,途经淄川与莱芜交界的青石关。这里峰峦壁立,山路险要,是南行游人的唯一通道。他惊叹大自然的雄奇险峻,作《青石关》以寄兴。迤逦来到沂州(今临沂),因为下起大雨,他住进旅社。有一个读书人名叫刘子敬的,也在旅社歇息。刘子敬对蒲松龄讲述了桑生与鬼狐的爱情故事,并取出王子章作的《桑生传》给蒲松龄赏阅。蒲松龄兴致甚浓,后来经他动笔改作,易名《莲香》,成为脍炙人口的佳构。来到苏北平原,他被水乡的旖旎风光所陶醉,在《途中》一诗中概括了他初到淮南的新鲜印象:

青草白沙最可怜,始知南北各风烟。

途中寂寞姑言鬼,舟上招摇意欲仙。

马踏残云争晚渡,乌衔落日下晴川。

一声欸乃江村暮,秋色平湖绿接天。

从王家营(今淮阴市)渡过黄河,不远即达目的地。十月初三日,他便入衙办公,开始了他的幕僚生活。

孙蕙任职的宝应县,地处苏北淮河下游,濒临大运河。这里地势低洼,常患水灾。康熙七年(1668年),沥青沟决口;八年(1669年),高邮县清水潭再次决口,村落庐舍,皆成水泽。孙蕙面对满目疮痍的凄惨情景,心急如焚,到任伊始,便奋力救灾,革除苛捐杂税,勒石永禁。但是,要为百姓做点好事,谈何容易。蒲松龄初到,就碰上了修浚运河的一段公案。

这年冬天,河道都御史罗多下令宝应县征集七千民工开通严重淤塞的运河,限四十日竣工。孙蕙念及百姓已困顿不堪,不忍驱遣,只征集了一千民工,工程进度自然缓慢。罗多十分恼怒,声言要行弹劾。淮阳道副使张万春劝孙蕙贿赂求免,孙蕙不肯。谁知消息传开,百姓自动聚集,多至两万人,六昼夜即完工,使罗多惊叹不已。蒲松龄有《闻孙树百以河工忤大僚》七律,盛赞孙蕙的护民举动,有句道:“故人憔悴折腰苦,世路风波强项难。吾辈只应焚笔砚,莫将此骨葬江干!”

康熙十年(1671年)春天,孙蕙代署高邮州,携蒲松龄赴任。高邮当水陆要冲,过往的官员车船络绎不绝。“索夫马者一日而数十次,折夫马者一日而数十金。”(《二月念四日,上布政司书》)他们假托公务,敲诈勒索,稍不如意,便唾面呵斥,扬鞭打人,弄得鸡犬不宁,地方官叫苦不迭。蒲松龄有一首《大人行》描写一位钦差大臣过境时那种逞威肆虐的行径。这是一位皇帝的亲信,过境时鸣锣张盖,侍从如云,以至陆路堵塞,河道遮断。家丁

殴打驿站小吏，大闹县府公堂，视县令如奴婢，唾面詈骂。他们强索车马费用，比定额高出十倍。勒索的财物要用千只船万匹马来驮运。地方上如遭到一场“兵燹”，抢掠洗劫一空。诗作饱含着愤怒和忧虑，是对显贵的尖锐揭露。《聊斋》中那些抨击贪官污吏的文字，与他在这里的亲眼所见当然会有关系。

蒲松龄与孙蕙志同道合，引为知己。孙蕙诸事与他商量，他也竭诚协助孙蕙办好公务。来往公文函件，多由蒲松龄代笔，他煞费苦心，总是做得合式得体，为政务增色。孙蕙是个有良心的循吏，愿意拯民众于水火。蒲松龄也想协助地方做点好事，在他拟定的一些布告中，同情人民的心声常常下意识地流露出来，如康熙十年四月五日，他拟定的《劝民息讼以警刁风》的告示，在讲到打官司对人民的损害时，告示说：

公门之中，魍魎魑魅，智者难除。每一票出，未与被告见面，先要原告尽情，不则呵骂责难，无所不至，其中苦状，备难殚述。到得一口气伸，而自己之人品家私，已萧然殆尽矣。

这口吻，与其说是劝人民不要到官府告状，毋宁说是控诉司法者对兴讼人的戕害，从代官府训诫，变成为人民申诉了。

蒲松龄虽然和孙蕙宾主相得，无拘无束，赋诗饮酒，肝胆相照，又常结伴同行，登高远眺，泛舟邵伯，或赏月，或听曲，似乎悠闲适意，实际上心境不能平静，忧愤和感伤时时溢于言表。他兴致勃勃来到宝应，看到的却是官场的龌龊，从政的艰难。县衙的政务，没有几件实事，交给他的主要差事是为那些达官贵人、乡宦绅衿贺诞辰。贺生子、贺中举，作祭文、作寿屏、作墓志、作婚启，都是些应酬文字，“无端代人歌哭”。他看到，即使像孙蕙这样比较关心人民疾苦的官员，生活也相当奢侈。孙蕙为庆祝四十寿辰，他大开筵宴，明烛高烧，兰香扑鼻，梨园歌伎，低唱曼舞，一派豪门公子的享乐作风。而载道流民近在咫尺，蒲松龄的家庭经济也很困窘，他的子女“嗷嗷待哺”。他虽然常把孙蕙与自己相提并论，说什么“我自蹉跎君偃蹇，两人踪迹可怜生”（《三月三日呈孙树百，时得大计邸钞》），但两人的遭逢却有天壤之别，寄人篱下的生涯如何能够长久。这种惆怅抑郁心情在《感愤》诗中表露得十分痛切：

漫向风尘试壮游，天涯浪迹一孤舟。

新闻总入狐鬼史，斗酒难消磊块愁。

尚有孙阳怜瘦骨，欲从玄石葬荒邱。

北邙芳草年年绿，碧血青磷恨不休。

这是康熙十年（1671年）正月十九日收到家书后所发的感慨。诗中说这次远游，如同一叶孤舟漫无目的地飘泊江湖，虽然有伯乐似的知己的关照，但郁积于胸中的愁思却不能消除。历史上壮志未酬、饮恨而终的亡灵比比皆是，自己不如像玄石那样痛饮“千日酒”醉死了之。从诗句中我们可以窥知蒲松龄家庭的困境，同时也透露了他正在创作“狐鬼史”，也就是后来定名的《聊斋志异》。

抱着这样的心情，他当然不会长久待下去。以蒲松龄这样耿介正直的性格，恐怕也很难适应官场的屈节应付，在《漫兴》一诗中他说：

湖海气豪常近世，黄昏梦醒自知非。

年年踪迹如萍梗，回首相看心事违。

他感到自己的豪放气度常与世情违悖，自己也明白这种作风的不合时宜。现在远游在外，与萍梗一样飘浮，老大无成，于志无补，正好康熙十一年壬子为乡试年，为前途考虑，于是在思乡的困扰中，便于康熙十年的秋日匆忙沿着南行的原道返回淄川了。他在觉斯、螽斯两个侄儿接风的家宴上，曾有诗句总结了这次远游的心情：“羁旅经年清兴减，消磨未尽祇雄心。”可见他对这次南行是颇为失望的，但为了跨入仕途，参加科举考试，他正跃跃欲试。

（六）教书生涯

蒲箬在《祭父文》中说蒲松龄“五十年以舌耕度日”，做了一辈子的教书先生。谋馆授徒，当然不是蒲松龄的初衷，而是生活逼出来的。他的人生目标是通过科举进入仕途，但连遭挫折，一时衣食无着，只得设帐求食，岁岁游学。蒲松龄在壮年时代执教的情况，经过一些学者的精心考证，大致已弄清楚。他二十六七岁时，中断了在李希梅家中借读的生活，先后在本县的沈德符（名凝祥）家和王永印（字八垓）家设帐。这些缙绅人家邀请年轻的蒲松龄“共灯火”，是因为仰慕他的文名，切磋学业，以求进取。

康熙十一年（1672年）蒲松龄乡试失利，于第二年（1673年）又到淄川城北二十余里的丰泉乡王家坐馆。王家是淄川的名门望族。这个家庭在明清交替前后的一百多年间，科甲相继，声势喧赫。明代天启、崇祯年间，王鳌永官至工部右侍郎。后来归顺清主朝，以原官招抚山东、河南，在青州被赵应元抗清义军所杀。其子王楞（音鸬）荫补銮仪卫，官至通政使司右通政。王楞的嗣子王敷政袭父职授通议大夫，升至内阁侍读学士。蒲松龄到王家坐